

政府采购运营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BSSC0913-202511B002

项目名称：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服务项目

签约地点：____陕西省____渭南市

签约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服务项目

甲方：渭南市财政局
乙方：博思数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和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实施“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服务项目”，达成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名称

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第二条 合同的组成

本合同正文；

第三条 项目实施及服务内容、时间

3.1 项目实施内容：本项目是为渭南市本级提供基于陕西省政府采购相关业务系统（如电子卖场或框架协议采购电子化系统）开展多频次、小额度采购活动的采购管理业务的运营服务，服务内容包括：

政府采购系统运营服务		
编号	服务目录	服务内容
1	网站内容运营	1、根据监管要求，对各级框采、卖场系统门户展示内容进行管理，主要包括针对已发布内容进行管理，按照要求进行公告下架； 2、根据监管要求，针对各级信息安全部门扫描出来公示信息协助监管进行处理。

2	商品管理	1、标准品目与参数维护 运营人员按照财政部门既定的品目范围完成品目创建，并为每个品目设置标准参数。 2、品目及参数项变更维护 运营过程中，如需新增品目或参数项时，由运营人员与监管单位进行确认，经批准后由运营人员进行变更配置。 3、品牌及参数值新增维护 供应商录入商品时，若没有可选择的品牌或需要的参数值，可通过在线流程申请新增，运营人员核验后进行增加。
3	供应商管理（入围管理）	1、运营人员协助各级财政部门对电子卖场供应商提供线上协议申请提供操作及业务咨询。 2、面向征集入围供应商提供协议申请操作咨询服务，协助供应商进行协议签订、委托代理商等业务指导 3、提供推进框架协议签订的相关辅助服务： （1）协助征集人推进框采协议签订的进度，面向入围供应商提供协议签订操作咨询； （2）解答入围供应商咨询问题，帮助供应商进行系统操作指导，尽快完成协议签订； （3）对已签订协议进行核查，确保供应商签署无误，以便项目二阶段能快速上架商品及交易； （4）按照征集人要求查询协议签约进度。
4	供应商管理（供应商信用管理）	1、运营人员根据框架协议、卖场系统日常的采购人或者供应商得投诉处理、举报处理、交易评价等涉及信用评价的记录。 2、对现有的供应商，通过技术手段或人工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黑名单记录，对出现违法违规信息的供应商向管理部门提出预警。
5	培训服务	1、采购人培训 每年根据要求对采购人开展培训。形式包括集中现场培训、上门培训、在线视频、公采课堂直播等方式培训。 2、供应商培训 每年根据要求对供应商的培训。形式包括集中现场培训、在线视频、公采课堂直播等方式培训。
6	客服服务	通过客服电话、线上人工客服、线上智能客服等方式解答采购人、供应商的问题咨询，包括制度、操作等。
7	政策咨询	1、协议共享业务咨询，操作处理，标准制定； 2、有关 110 号令管理办法、通知等相关政策解答；
8	数据分析服务	响应管理部门本区的各项日常数据统计需求，按照数据统计要求及厅里流程进行汇总整理。



9	价格监测（价格管理）	根据电子卖场商品的价格监测结果，人工查看并核实高于合理价或无合理价的商品信息，若价格确实高的，记录并反馈管理部门，并配合管理部门进行处理下架等。
---	------------	--

3.2 服务期间：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乙方应当在上述期间给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运营服务。

第四条 双方权力与义务

4.1 甲方权力与义务

- (1) 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过程运营监督、纠正、暂停不符合项目要求的行
为。
- (2) 有权要求乙方对其违约行为、侵权行为承担民事责任。
- (3) 甲方需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
- (4) 甲方应积极协调，配合乙方顺利开展系统的调研工作。
- (5) 在乙方提供培训服务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并提供场地。

4.2 乙方权力与义务

- (1) 乙方按照合同范围内服务内容提供必要的培训工作及系统使用手册。
- (2) 乙方应提供完整运营方案，方案包括主要的运营工作内容。
- (3) 乙方应将项目进展及建设成果以书面材料向甲方汇报。
- (4) 乙方为本合同发出的一切函件均应盖应有乙方授权的现场机构公章和
乙方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 (5) 服务期间，乙方提供运营服务以保障系统平稳运行开展业务。

第五条 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5.1 合同总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总金额（万元）
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 服务项目	陕西省政府采购运营服务	1	26.8
合计			26.8
人民币大写：	贰拾陆万捌仟元整，小写：¥268,000.00		

5.2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运营服务合同生效一个月内，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全部费用，合计人民币 26.8 万元整。

5.3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合规发票。

5.4 本合同执行中的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5.5 受财政预算拨付的影响，以上付款进度以财政预算到位为前提，乙方充分理解甲方内部费用审批流程的相关规定，因甲方执行该流程而导致延迟付款的，乙方不追究甲方的任何责任。

第六条 知识产权归属及保密条款

6.1 双方都有责任保守所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商业秘密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数据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

6.2 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不得为其它任何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信息包括所有的报告、摘录、纪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以及对方的业务数据等）。

6.3 双方应对参加项目工作人员严格要求，确保其遵守本协议保密条款的规定。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因甲方原因导致未按时支付款项的，应当按每迟付一月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 违约金，非甲方原因除外。

7.2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单方原因导致未按交付时间要求完成系统问题处理的，每逾期一个月扣除合同款的 1%，非乙方原因除外。

(2)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合同约定的计划，应提交书面解释给甲方，经甲方认可，工期可做适当顺延。

(3) 甲方未配合乙方进行运营服务工作的进行，造成实施工作停滞、延误的，不视乙方违约，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均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自该书面通知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合同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致的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履行不能免于承担责任。

第九条 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各方因履行本合同和补充协议（若有）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 2 种方式处理：

(1) 因所提交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检验检测部门进行质量技术鉴定，该鉴定结论是最终鉴定结论，甲乙双方应当接受。

(2) 本合同和补充协议（若有）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条 合同的终止

10.1 如果乙方存在下列情况，则本合同自动终止：1) 乙方提出破产申请；2) 或被判破产；3) 或被提起破产申请；4) 或停止经营。

10.2 如果一方未按本合同规定履行义务，使得守约方丧失应得利益，或者给守约方造成严重损失时，守约方可以提出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若有依据证实另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可提出解除合同。

10.3 合同终止或者解除后，善后事宜由双方本着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另行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有效印



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11.2 合同附件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11.3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任何一方若需对本合同内容进行说明、补充、修改或变更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中与本合同有冲突的部分则以补充协议为准。

以下为本合同的签署页，无正文。



甲 方：渭南市财政局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 方：博思数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数字

福建产业园东湖路 33 号

2 号研发楼 4 层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

州温泉支行

账 号：116030100100200687



